

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于2025年3月7日以专人送达、即时通讯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

（二）会议于2025年3月12日以现场形式召开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。

（四）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永建先生主持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投票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以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，使用任一时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,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在决议有效期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二日